

范县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持续完善管理机制

我县始终把信息公开的施行作为建设廉洁、勤政、务实、高效政府的一项重大任务,作为施政的一项基本制度,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由县政府办主任吴修成任组长、副主任郭延涛为副组长的县政府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落实专人负责政务信息平台的规划和建设、日常运行、系统维护、安全管理、用户管理、用户咨询、网上资源的利用等工作职责,从而使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了有领导分管、有工作机构负责、有专人办理,切实保障了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加大主动公开力度

一是根据《濮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濮阳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责任分工的通知》（濮政办〔2022〕29号）要求，范县结合工作实际，印发了《范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范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责任分工的通知》，积极推动各领域办事公开。二是加强范县人民政府网站建设，规范整理职能部门上交信息发布审核表，对职能部门主动公开的内容进行审核，审核后及时在范县人民政府网上进行分区发布。至目前，开设脱贫攻坚、电子商务进农村、政策解读专栏15个，信息公开目录细分各类信息25项，涵盖重点领域公开、公务员招考、疫情防控等内容。政务中心发布范县要闻、部门动态、乡镇动态427条；网上信箱受理县长信箱、网上咨询、建言献策477件。网上咨询、县长信箱、意见征集等互动栏目受到人民群众一致好评，网站累计访问量达到17万次。三是加强对主动公开开展不及时单位进行督导，提高主动公开力度，增加公开深度，提高公开精度，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三、“码上公开”积极推行

我县按照“试点先行，逐步实施”的工作方法，将“码上公开”在全县推广。一是一码可查想知事。群众村民只需用手机微信“扫一扫”家门口的二维码，通过扫描二维码打开的网页，即可进入本村村务公开平台，查询村务信息，为村民了解、掌握村务信息提供了便利，使村民足不出户就能全面查询村务信息。二是足不出户能办事。通过扫描二维码应能打开或跳转到濮阳政务服务网等政务服务平台，为群众办事提供便利。三是方便监督身边事。群众通过扫描二维码应能监督村（居）民生项目、民生资金、小微权力、村级财务等信息并提供举报平台。至目前，各乡镇办均已完成村内安装，可以正常使用。

四、及时答复依申请公开

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实施细则》、《濮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县政府办始终坚持以公开政府信息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严格按照法定时限答复，增强答复内容针对性并明示救济渠

道，规范答复形式，积极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依法保障公众合理的信息需求，全面提升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和实效。至目前，答复依申请公开16例。

五、政务信息惠及企业

接《濮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政府信息送万企”活动的通知》后，县政府办高度重视，向县金融工作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范县分局等传达通知，明确责任，强力推进。一是创建栏目。在范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设立金融服务、惠企政策、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等政策专栏，链接市直有关部门网站专栏内容，及时发布县落实措施，做到专栏内容内容实用，更新及时。二是收集资料。为了让内容更充实、形式更丰富，积极与县金融工作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范县分局对接，收集相关资料。并查阅河南省相关单位网站，借鉴金融服务、惠企政策、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等内容。三是规范标识。在网站首页设置悬浮窗，可以一键直达金融服务、惠企政策、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等政策专栏，并将网页信息转换成二维码，用手机扫一扫二维码就可以阅读。现已将二维码发放至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制作成告知牌，设置在厂区显著位置，为企业提供便捷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60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2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133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6	0	0	0	0	0	1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5	0	0	0	0	0	15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6	0	0	0	0	0	1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6	2	0	0	18	13	4	1	4	22	9	2	0	1	1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县政务公开工作中仍存在不足，在今后工作中，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的内容。以社会需求为导向，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进一步办好政府的门户网站，提高群众的认知度和认可度。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更新页面设计，优化网站功能，更好地发挥网站的信息公开作用；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完善和落实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和制度规范，丰富各方面信息内容，同时要创新信息公开的方式方法，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用性，为服务群众、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发挥更大作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